

# 科技觀光得塔推進賽

**Tourism innovation & Tech Awards**

## 競賽須知

主辦單位：交通部觀光局

執行單位：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 目錄

目錄.....	i
表目錄.....	1
壹、 競賽宗旨：.....	2
貳、 主協辦單位：.....	4
參、 參與對象及參賽資格：.....	4
肆、 競賽主題與分組：.....	4
一、 競賽主題：.....	5
(一) 觀光產業振興、優化服務及升級轉型：.....	5
(二) 鏈結觀光局年度主題旅客應用服務：.....	5
(三) 國際接軌及永續發展：.....	6
二、 競賽分組：.....	7
(一) 服務未上線組：.....	7
(二) 服務已上線組：.....	7
伍、 競賽時程與選拔作業：.....	7
一、 服務未上線組：.....	7
二、 服務已上線組：.....	11
陸、 獎勵方式：.....	16
一、 服務未上線組：.....	16

二、	服務已上線組：.....	16
柒、	權利義務：.....	17
捌、	參賽同意暨注意事項：.....	18
玖、	活動聯絡人：.....	21

# 表目錄

表 1 服務未上線組選拔 .....	7
表 2 服務未上線組海選評分 .....	10
表 3 服務未上線組決選評分 .....	11
表 4 服務已上線組選拔 .....	11
表 5 服務已上線組海選評分 .....	14
表 6 服務已上線組決選評分 .....	15
表 7 服務未上線組獎項 .....	16
表 8 服務已上線組獎項 .....	17

## 壹、競賽宗旨：

在新興技術蓬勃發展之下，全球各產業皆紛紛朝向數位化發展。台灣觀光產業受全球化影響極深，產業與政府直接面臨數位轉型之壓力。透過創新服務開發競賽-科技觀光得塔推進賽，鼓勵參賽者將現行科技與觀光之結合，並嘗試導入產業、政府單位結合應用，以解決政府與產業之痛點，同時為因應旅遊消費者之習慣改變（碎片化，自由行等），帶出觀光數位轉型之契機。

除了透過科技觀光作品促進國內外旅客更加了解台灣觀光文化，同時亦期盼能解決台灣觀光產業潛在之問題。如，國外旅客面對陌生國家環境遭遇尋求防救災問題或資訊時，往往容易被忽略的一群，而諸如此類之旅行細節，極易造成國外旅客之不便或是擔憂，而大幅降低其旅遊體驗，間接導致來台旅遊意願降低。因此，集結具備強大資料蒐集、服務開發能力與創意想法能量的團隊，與觀光產業、政府單位共同腦力激盪，如何解決痛點、發想優化服務，同時利用新興科技技術提供更完整、更精準的旅遊服務，亦解決台灣觀光業所面臨的客題，即為本競賽辦理之首要宗旨。

除此之外，因應 2020 年新冠狀肺炎疫情來襲，各國觀光產業皆受衝擊，在全國防疫措施嚴格實施與控管之下，現階段台灣疫情已趨於穩定，而在觀光產業復甦過程中，如何協助政府及產業於整體復甦作業流程優化，並於後疫情時代，透過新興科技與創新點子的結合，使此波危機化為轉機，為觀光產業帶來新一波的焦點，也成為了本競賽期望能達到的效益之一。

最後，又鑒於聯合國繼千禧年八項目標(MDGs)之後，於 2015 年重新發布了 17 項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各國觀光休閒產業及政府無不以此些項目為重點發展區塊，特別是社會、經濟、環境、治理、執行等五大分項。根據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UNWTO)，旅遊業中所帶來的兩性工作機會平等、國與國間和平等所附隨而來的經濟產出皆遠高於其他行業。過往在討論觀光休閒邁向國際化發展時所會遇

到的問題如環境污染、過度開發、破壞原生文化、利益分配不均...皆為各國不論公私部門配合 SDGs 之善化的重點。如欲打向國際化的形象包裝絕非以短期的利益回報及規劃看待即可；除了需要結合世界科技、技術之未來發展趨勢外，如何以永續發展及回饋社會，帶來整體社會的則為本科技觀光競賽之重點目標之一。

因此，成功連結新興科技、永續發展目標及觀光旅遊產業是國內刻不容緩的目標，交通部觀光局透過辦理本競賽，誘發臺灣觀光精彩的創新應用，另一方面也期許帶動國內目前觀光相關科系之課程朝多元化規劃，培育臺灣青年或學生具有智慧觀光或觀光旅遊數位創新發展能力或思維，始能有效提升臺灣觀光競爭力，及整體服務品質。同時，為強化國內旅創與相關參賽學生、團隊等與亞洲國家及全球旅遊創新產業團隊交流，加深臺灣於國際間的連結互動，舉辦本競賽，期望刺激各國民間創意激盪出觀光服務的創新應用，也藉此增進跨國人才交流，促進國內智慧觀光應用更加蓬勃發展。

## 貳、主協辦單位：

- 一、主辦單位：交通部觀光局
- 二、執行單位：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 參、參與對象及參賽資格：

- 一、無論是技術或非技術型，新創或成熟的團隊或企業只要具備創新理念並改變旅遊和享受旅遊的方式皆可參加。
- 二、非企業參賽，則可組隊報名，每隊人數須由1-5名隊員組成，不限參加者國籍，歡迎各界人士組隊報名參加。其中1名為團隊代表人，代表人負責與執行單位聯繫、確認參賽文件與獎金領取事宜。
- 三、公司企業得以用公司名稱參賽，須提出1名參賽聯絡人，負責與執行單位聯繫、確認參賽文件與獎金領取事宜。
- 四、團隊成員中若有未滿18歲者，需提交其「法定代理人同意書」始可參賽。

## 肆、競賽主題與分組：

為配合 2030 臺灣觀光政策目標--提高國內外旅客人次，並為旅客打造高品質的旅遊環境與智慧新服務，本次競賽以臺灣觀光產業的發展為重點及目標。智慧觀光至今不再只是單純的提供資訊讓旅客知曉，或是簡單的遊程規劃而已；觀光應為以人為主的概念，資訊雖然能夠提供便捷，但觀光還是要回歸到人以即與環境和平共處的角度思考，以所謂「以科技深化旅遊體驗，藉分享推動觀光新向」的方向來規畫。

因應近年來日益蓬勃之行動裝置、社群平臺、Big Data 等資通訊科技潮流，持續思考旅遊情境之應用強化行動無縫（服務面），以期達到協助民眾優化旅遊體驗，暢享智慧觀光之目標。本團隊參考國際大型觀光競賽(UNWTO Tourism Startup Competition、Travel Tech

Conference Russia 等)，競賽主題以發展新觀光服務應用，透過行動載具、網路平臺、巨量資料分析應用及預測，提供旅人更便利的旅遊體驗。

除此之外，面對新冠狀肺炎對觀光產業帶來之衝擊，本次競賽亦期透過新興科技與各團隊之創意想法來協助政府單位、觀光產業界一同發掘出符合產業復甦及數位轉型之服務。

為鼓勵來自國內外具有觀光旅遊相關想法及創意的團隊能踴躍的參與，今年競賽區分為已上線及未上線兩組，避免因過高的門檻，而導致極富前瞻性及開創性的想法之流失，故，不論是已有成熟技術的團隊或是有觀光產業相關想法但軟體開發能力尚無達到可具體展現程度的團隊皆能自由的同場較勁，針對競賽主題及分組方式說明如下：

#### 一、 競賽主題：

##### (一) 觀光產業振興、優化服務及升級轉型：

因應2020年新冠狀肺炎疫情來襲，各國觀光產業皆受衝擊，期望能透過新興科技與創新點子的結合，從觀光相關產業及政府單位面向思考，運用於整體觀光產業復甦、流程優化、升級轉型等，爰鼓勵參賽團隊可思考以下應用主題：

- (1) 結合新興技術協助觀光產業，如，旅遊防災資訊整合、完善防疫旅遊、景區觀光人潮分流、優化補助流程及加速資源分配等，打造產業與政府面對後疫情時代新挑戰的作品服務。
- (2) 全面升級台灣觀光產業，如，優化旅遊景點資訊、提升旅宿服務品質、促進觀光數位轉型、優化觀光遊樂業服務等科技應用，以優質體驗重拾民眾對旅遊之信心，提升旅遊意願。

##### (二) 鏈結觀光局年度主題旅客應用服務：



鼓勵開發者以觀光局推出之年度主題—「小鎮漫遊年」、「脊梁山脈旅遊年」、「自行車旅遊年」、「鐵道觀光旅遊年」等四大主題年為創作啟發，將小鎮漫遊、脊梁山脈、自行車及鐵道旅遊體驗等主題項目，利用科技友善旅客旅程或創造更多衍生多元應用服務，使國內外旅客更便捷參與主題活動。

### (三) 國際接軌及永續發展：

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17 項(如下所列)為出點，改變人們思考、如何透過旅行等行為，以環保、永續、文化特色的發展模式結合新興科技帶來在地民眾之旅遊經濟效益。

1. 消除各地一切形式的貧窮
2. 消除飢餓，達成糧食安全，改善營養及促進永續農業
3. 確保健康及促進各年齡層的福祉
4. 確保有教無類、公平以及高品質的教育，及提倡終身學習
5. 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
6. 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
7. 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負擔得起、可靠的、永續的，及現代的能源
8.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達到全面且有生產力的就業，讓每一個人都有一份好工作
9. 建立具有韌性的基礎建設，促進包容且永續的工業，並加速創新
10. 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12. 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13. 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14. 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與海洋資源，以確保永續發展
15. 保護、維護及促進領地生態系統的永續使用，永續的管理森林，對抗沙漠化，終止及逆轉土地劣化，並遏止生物多樣性的喪失

- 16. 促進和平且包容的社會，以落實永續發展；提供司法管道給所有人；在所有階層建立有效的、負責的且包容的制度
- 17. 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夥伴關係

二、 競賽分組：

(一) 服務未上線組：

為擴大開發者對科技觀光之想像，參賽團隊須結合競賽專區資料或提出資料預計使用規劃。鼓勵團隊或企業針對競賽三大主題打造創新之概念化作品。

(二) 服務已上線組：

參賽團隊須運用本競賽資源區所提供之資料並再混搭其他民間資料進行應用及開發，其作品可以既有產品進行更新，唯須說明作品前後差異化。團隊或企業之作品，可運用大數據、AI、5G、區塊鏈、智慧機器人、AR/VR 等新科技針對競賽三大主題提交能改善旅遊痛點、優化旅遊體驗、服務升級之作品。

伍、 競賽時程與選拔作業：

科技觀光得塔推進賽依照團隊或企業的作品成熟程度設計評選方式。服務已上線組以及服務未上線組，皆為兩階段之評選，詳細重要時間及地點說明如下：

一、 服務未上線組：

(一) 服務未上線組-選拔時程：

表 1 服務未上線組選拔

階段	項目	時間
線上海選 (影音+文書 海選)	<u>線上報名填寫資料：</u> 1. 針對三大主題進行創意概念作品選題，提出提案構想書：	2020/07/10(五) 公告日至 2020/09/15(二) 中午 12：00 止

階段	項目	時間
	<p>(1) 觀光產業振興、優化服務及升級轉型</p> <p>(2) 鏈結觀光局年度主題旅客應用服務—「小鎮漫遊年」、「脊梁山脈旅遊年」、「自行車旅遊年」、「鐵道觀光旅遊年」</p> <p>(3) 國際接軌及永續發展</p> <p><b>2. 填寫資料：</b></p> <p>(1) 團隊基本資訊</p> <p>(2) 團隊介紹及作品構想書各 300 字</p> <p>(3) 上傳作品 Demo 影片 (3 分鐘視頻影片)</p> <p>(4) 預計使用資料庫之勾選</p> <p>(5) 其他須繳交之資料</p>	
	資格審查及公告複選晉級參賽名單，預計選出 10 隊晉級決賽	2020/11/2(一)
<p>決賽</p> <p>(概念化作品介紹、Pitch、頒獎典禮)</p>	<p><b><u>決賽計畫書、決賽 Pitch 簡報上傳繳交：</u></b></p> <p>繳交決賽計畫書、決賽 Pitch 簡報，並依照公告繳交其他展示需求資料</p>	<p>2020/11/20(五)</p> <p>中午 12：00 止</p>
	<p><b><u>決賽概念化作品展示於科技觀光體驗主題館：</u></b></p> <p>現場提供概念化作品介紹，供評審及民眾體驗於科技觀光主題館</p>	<p>2020/12/2(三)-6(日)</p> <p>地點:資訊月 (世貿一館)</p>
	<p><b><u>決戰 Pitch 賽：</u></b></p> <p>現場 6 分鐘英文 PITCH</p>	

階段	項目	時間
	<u>頒獎典禮：</u> 頒發獲獎團隊獎金	

資料來源：台北市電腦公會

**(二) 服務未上線組-分組規格說明：**

1. 針對三大競賽主題進行選題並繳交相關的創意發想之 Demo 影片、提案構想書等資料。
2. 進入決賽之團隊須依照公告繳交展示需求資料，將概念化作品於科技觀光得塔推進賽決賽現場進行介紹，並列為評分項目。

**(三) 服務未上線組-審查與評分方式：**

1. 線上海選：
  - (1) 填寫線上報名表一份。
  - (2) 填寫團隊簡介及作品構想文字各 300 字。
  - (3) 上傳作品 Demo 影片(須提供 3 分鐘 Demo 影片，影片內完成說明及作品 Demo，內容須充分表達如何解決：觀光產業振興、優化服務及升級轉型；鏈結觀光局年度主題旅客應用服務；國際接軌及永續發展等三大主題痛點、問題並說明問題的界定以及解決方式、作品功能等。
  - (4) 競賽評審之組成包括資訊產業及觀光產業具代表性業者、公協會、社群，以針對市場推廣、作品功能等給予意見，旅遊媒體界針對推廣宣傳及旅遊體驗使用者的觀點給予建議，另有學界及政策代表就國內旅遊政策與推廣等給予意見。
  - (5) 評審委員將於海選時進行書審選出 10 組作品進行決賽(服務已上線組 10 組、服務未上線組 10 組)。評分重點為主

題設計、解決方案細部規畫與執行方法、影片傳達完整度三項。

(6) 評分比重如下：

表 2 服務未上線組海選評分

項目	比重	說明
主題設計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旅遊創新模式契合程度</li> <li>以三大主題(觀光產業振興、優化服務及升級轉型、鏈結觀光局年度主題旅客應用服務、國際接軌及永續發展；3 擇 1)之主題為限</li> </ul>
解決方案細部規畫與執行方法	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觀光服務應用解決方案內容構想：對旅遊行為的變革、增進旅遊體驗、發展社群旅遊、提升旅客服務等旅遊服務設計</li> </ul>
影片傳達完整度	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情境是否能完整說明，服務創造的特色、便利性或與現有服務之差異，以及影片作品是否具有創意，並能感動使用者</li> </ul>

資料來源：台北市電腦公會

## 2. 決賽：

- (1) 決賽團隊須全程參與決賽活動，並提供競賽展出所需資料，於繳交截止日前完成上傳決賽計畫書、Pitch 簡報
- (2) 現場請使用英文進行簡報，每團隊上臺 Pitch6 分鐘，Pitch 時間終了將麥克風消音、簡報切斷，以確保各團隊 Pitch 時間一致，以示公平
- (3) 評審委員團進行綜合評分，擇優選出展翅臺灣藍鵲獎(共三名)、團結臺灣獼猴獎(共三名)

(4) 本階段評分重點將放在主題設計與符合度、解決方案與創意設計、科技與前瞻性。另外，為鼓勵服務未上線組參賽團隊能夠將概念化作品實體化，亦規劃如能完成作品實際 DEMO 將成為加分項目。盼能讓評審及觀眾更完整體驗服務未上線作品

(5) 評分比重如下：

表 3 服務未上線組決選評分

項目	比重	說明
主題設計與符合度	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旅遊創新設計及三大主題方向(擇 1)之契合程度</li> <li>• 國內與國際相關應用服務現況</li> </ul>
科技與前瞻性	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結合大數據、AI、5G、區塊鏈、智慧機器人、ARVR 等新科技運用方式</li> <li>• 政府開放資料與民間資料運用規劃</li> </ul>
解決方案與創意設計	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來臺旅客需求與應用情境設計</li> <li>• 觀光休閒產業合作規劃與效益評估</li> </ul>
作品實際 DEMO	總分外 加分 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依服務設計進行之作品實作 DEMO</li> </ul>

資料來源：台北市電腦公會

二、 服務已上線組：

(一) 服務已上線組-選拔時程：

表 4 服務已上線組選拔

階段	項目	時間
線上海選 (影音+文 書)	<b>1. <u>線上報名填寫資料：</u></b> (1) 針對三大主題進行作品選題，提出提案構想書：	2020/07/10(五) 公告日至 2020/09/15(二)

階段	項目	時間
海選)	a. 觀光產業振興、優化服務及升級轉型 b. 鏈結觀光局年度主題旅客應用服務—「小鎮漫遊年」、「脊梁山脈旅遊年」、「自行車旅遊年」、「鐵道觀光旅遊年」 c. 國際接軌及永續發展 (2) 團隊基本資訊 (3) 團隊介紹及作品說明各 300 字 (4) <u>服務上線時間</u> (5) 上傳作品 Demo 影片 (3 分鐘視頻影片) (6) 其他須繳交之資料 <b>2. <u>技術驗證說明：</u></b> (1) 作品連結(上傳作品網址或 App 安裝檔載點) (2) 本次參賽之作品與原作品之差異性描述(150 字) (3) 資料庫使用之勾選	中午 12：00 止
	資格審查及公告複選晉級參賽名單，預計選出 10 隊晉級	2020/11/2(一)
決賽 (作品展示、Pitch、頒獎典禮)	<b><u>決賽計畫書、決賽 Pitch 簡報上傳繳交：</u></b> 繳交決賽計畫書、決賽 Pitch 簡報，並依照公告繳交其他展示需求資料	2020/11/20(一) 中午 12：00 止
	<b><u>決賽作品現場展示：</u></b> 提供展示作品，供評審及民眾體驗實際作品於科技觀光主題館	2020/12/2(三)-6(日) 地點:資訊月 (世貿一館)
	<b><u>決戰 Pitch 賽：</u></b> 現場 6 分鐘英文 PITCH	

階段	項目	時間
	<u>頒獎典禮：</u> 頒發前三名團隊獲獎獎金、獎項	

資料來源：台北市電腦公會

## (二)服務已上線作品-分組規格說明：

1. 服務已上線組於海選階段，需填寫服務上線時間，線上繳交作品 Demo 影片及文字說明、上傳作品網址或 App 安裝檔載點並說明參賽作品與原作品之差異性(參賽團隊須運用本競賽資源區所提供之資料並混搭其他民間資料進行應用及開發，並於線上報名表中註明更新項目及程度。)，最終完成至少一種 APP、WEB 或 Service。
2. 需針對競賽三大主題(觀光產業振興、優化服務及升級轉型、鏈結觀光局年度主題旅客應用服務、國際接軌及永續發展；3 擇 1)進行作品設計。
3. 進入決賽之團隊須依照公告繳交展示需求資料，將作品於科技觀光得塔推進賽決賽現場進行展示，並列為評分項目。

## (三)服務已上線組-審查與評分方式：

1. 線上海選：
  - (1) 填寫線上報名表一份(含作品上線時間)、團隊簡介及作品構想文字各 300 字。
  - (2) 團隊上傳作品網址或 App 安裝檔載點。
  - (3) 說明參賽作品與參賽前已完成作品之差別，或優化之處。
  - (4) 上傳作品 Demo 影片(須提供 3 分鐘 Demo 影片，內容須充分表達如何解決:觀光產業振興、優化服務及升級轉型；鏈結觀光局年度主題旅客應用服務；國際接軌及永續發展



等三大主題痛點、問題並說明問題的界定以及解決方式、作品功能等)。

(5) 本競賽評審之組成包括資訊產業及觀光產業具代表性業者、公協會、社群，以針對市場推廣、作品功能等給予意見，旅遊媒體界針對推廣宣傳及旅遊體驗使用者的觀點給予建議，另有學界及政策代表就國內旅遊政策與推廣等給予意見。

(6) 評審委員團，將於海選階段進行書審選出 10 組晉級決賽(服務已上線組 10 組、服務未上線組 10 組)。評分重點為主題設計、解決方案細部規畫與執行方法、影片傳達完整度三項。

(7) 評分比重如下：

表 5 服務已上線組海選評分

項目	比重	說明
主題設計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旅遊創新模式契合程度</li> <li>以三大主題(觀光產業振興、優化服務及升級轉型、鏈結觀光局年度主題旅客應用服務、國際接軌及永續發展；3 擇 1)之主題為限</li> </ul>
解決方案 細部規劃與 執行方法	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觀光服務應用解決方案內容構想： 對旅遊行為的變革、增進旅遊體驗、發展社群旅遊、提升旅客服務等旅遊服務設計</li> </ul>
影片傳達 完整度	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情境是否能完整說明，服務創造的特色、便利性或與現有服務之差異，以及影片作品是否具有創意，並能感動使用者</li> </ul>

資料來源：台北市電腦公會

## 2. 決賽：

- (1) 決賽團隊須全程參與決賽活動，並提供競賽展出所需資料，於繳交截止日前完成上傳決賽計畫書、Pitch 簡報
- (2) 現場請使用英文進行簡報，每團隊上臺 Pitch6 分鐘，Pitch 時間終了將麥克風消音、簡報切斷，以確保各團隊 Pitch 時間一致，以示公平
- (3) 評審委員團進行評選，擇優選出：前三名無敵玉山獎(共一名)、超級阿里山獎(共一名)、最佳陽明山獎(共一名)等獎項
- (4) 本階段評分重點將放在主題設計與解決方案、科技與前瞻性、商業模式與產業效益三項
- (5) 評分比重如下：

表 6 服務已上線組決選評分

項目	比重	說明
主題設計與解決方案	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服務設計與服務模式、服務流程的說明。</li> <li>• 解決方案之整體完整度</li> <li>• 旅遊創新設計及主題方向之契合程度</li> <li>• 主題展示館之作品介紹：展示介紹方式可增進體驗者之互動並提升作品之理解程度</li> </ul>
科技與前瞻性	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結合大數據、AI、5G、區塊鏈、智慧機器人、ARVR 等新科技運用方式</li> <li>• 政府開放資料與民間資料運用說明</li> </ul>
商業模式與產業效益	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國內外旅客服務推廣，有效帶動國內外旅客增長</li> <li>• 與國內外觀光休閒產業合作說明</li> <li>• 能帶動相關產業經濟，增加科技觀光生態系之產值與附加之價值</li> </ul>

資料來源：台北市電腦公會

## 陸、獎勵方式：

本次獎項設計，為鼓勵更多創意作品參賽，將作品服務已上線或服務未上線分組競賽。

### 一、 服務未上線組：

以臺灣特有種動物為獎項命名，以此來表達對於在觀光與資通訊結合能共同推廣臺灣在地文化、永續觀光以及與國際接軌之意。具突破性的概念想法，其所帶來的影響度盼望能和臺灣藍鵲般一展翅飛鳥躍向國際，結合及其長尾，擁有深遠且長期的正面影響。而臺灣獼猴則象徵了臺灣來自各地的文化與在地精神融合團結之意義，雖然為島國，但團結創新之力量帶來國際上不容忽視之地位，故擇優三名頒發展翅臺灣藍鵲獎及透過決賽現場旅遊公協會相關專家進行票選團結臺灣獼猴獎三名，獎勵如下表所述：

表 7 服務未上線組獎項

名次	獎項名稱	獎金	附帶獎勵
共三名	展翅 臺灣藍鵲獎	將各獲頒獎金 新臺幣 10 萬元 (依法扣除 10% 稅金)	優先參與後續 媒合論壇及網 頁露出
共三名	團結 臺灣獼猴獎	將各獲頒獎金 新臺幣 1 萬元	優先參與後續 媒合論壇及網 頁露出

資料來源：台北市電腦公會

備註：獲獎獎金原則以新臺幣發放，如團隊要求以美金發放，則須出具申請書，其獎金匯率以發放當日匯率計算；如須領取其他幣值獎金，請於領取新臺幣或美金獎金後，再自行兌換。

### 二、 服務已上線組：

以具有臺灣意象且為臺灣觀光重要景點之山脈為獎項命名，以山來命名獎項，因為山象徵著堅毅勇敢，高聳偉大，表達在觀光與資通訊結合共同推廣臺灣旅遊的重要意義。故前三名將頒發獎項及獎勵如下表所述：

表 8 服務已上線組獎項

名次	獎項名稱	獎金	附帶獎勵
第一名	無敵玉山獎	將獲頒獎金 新臺幣 100 萬元 (依法扣除 10% 稅金)	優先參與後續媒合論壇及網頁露出
第二名	超級阿里山獎	將獲頒獎金 新臺幣 50 萬元 (依法扣除 10% 稅金)	優先參與後續媒合論壇及網頁露出
第三名	最佳陽明山獎	將獲頒獎金 新臺幣 30 萬元 (依法扣除 10% 稅金)	優先參與後續媒合論壇及網頁露出

資料來源：台北市電腦公會

備註：獲獎獎金原則以新臺幣發放，如團隊要求以美金發放，則須出具申請書，其獎金匯率以發放當日匯率計算；如須領取其他幣值獎金，請於領取新臺幣或美金獎金後，再自行兌換。

#### 柒、權利義務：

- 一、 凡獲獎之團隊必須配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相關宣傳活動自參與競賽起 2 年，於得獎作品進行觀光局相關活動(例如賽後論壇)或本競賽之行銷宣傳(例如得獎宣告) 並配合進行相關評選、表揚及媒體採訪報導等工作。
- 二、 獲獎團隊於今年度計畫期間，如與局內業務之相關需求及作品性質相符，應配合本局之需求提供必要協助，並至少將得獎作品無償露出觀光局活動宣傳 1 次以上 (如媒體報導、採訪等)。

- 三、 須配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進行後續效益追蹤 2 年。
- 四、 凡入圍決選之團隊，皆須出席本競賽之系列活動(賽後論壇等)並配合進行成果展演、發表。
- 五、 參賽者若欲轉讓本競賽之權利與義務，須向主辦及執行單位提交團隊書面全體同意書。

#### 捌、 參賽同意暨注意事項：

- 一、 報名與個人權益：
  - (一) 團隊參與競賽，完成參賽線上報名提交，即視同同意競賽須知及各項規定，競賽活動中若有爭議，主辦及執行單位保有活動須知最終解釋權。
  - (二) 參加條件：1—5 人一組，組隊報名參加(每位參賽隊員請詳細填寫線上報名表)，請依規定繳交相關身分證明文件；歡迎世界各國的團隊報名參加。
  - (三) 參賽無年齡限制，若未滿 18 歲請監護人/法定代理人於參賽同意書簽署同意參賽，並繳交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 (四) 報名僅容許英文及中文填寫報名資料，所填寫之資料必須詳實，不可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之相關權益，參賽團隊全體隊員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五) 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基於參賽者管理、報名管理、活動期間身分確認、活動聯繫、寄送獎品、競賽活動相關訊息聯繫及相關行政作業之目的，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得蒐集、處理及利用參賽團隊成員之個人資料。為避免無法聯繫影響相關權益，團隊之所有參賽者必須提供詳實之個人資料。
  - (六) 代表報名者應取得團隊成員之同意提供其個人資料予主辦及執行單位。

- (七) 參賽者對於個人資料，依個資法第 3 條規定，得向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惟依法必須保留者不在此限，若因此影響參賽或得獎及受領獎項權益者應自負責任。
- (八) 為記錄相關活動，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得拍攝或請競賽團隊提供相關簡報、照片及動態影像。參賽團隊成員須同意無償提供為進行結案報告或推廣觀光、OpenData 等為主辦單位使用、編輯、印刷、展示、宣傳或公開上述個人肖像、姓名及聲音等。

## 二、 作品：

- (一) 曾在任何競賽中獲獎之作品可參賽，但須依本競賽進行更新與改版，須於參賽報名表中進行宣告，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 (二) 參賽作品必須為自行創作之原創作品，並須遵守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肖像權、隱私權、個人資料保護等法律規定，不得有涉及抄襲、剽竊、仿冒或其他侵害他人權益之情事。若經發現，主辦單位得立即移除相關內容，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並由參賽者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三) 參賽團隊須於複選及決賽前完成上傳作品網址或 App 安裝檔載點，供執行單位進行查驗。
- (四) 主辦單位得運用獲獎作品，進行活動成果宣傳、登載網頁、報導、出版等推廣目的之使用。

## 三、 獎項：

- (一) 各獎項如無適當作品入選，主辦單位得調整獎項、獲獎數量

或決定得以從缺。

- (二) 參賽團隊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如獎金領取及分配)，若有任何爭執疑問，應由團隊自行處理，主辦及執行單位不涉入爭議。
- (三) 團隊獲獎時，獎金由報名表上授權之代表人領取，若授權代表人無法領獎，由團隊成員共同簽署同意更換代表人代理領取，請將代理表單於領獎期限內寄至執行單位以茲證明。
- (四) 領獎者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繳納稅金；且得獎者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單據（如領獎單）方可領獎，若未配合者，視為放棄獲獎資格。
  - 1. 得獎獎項或金額若超過新臺幣 1 千元，其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
  - 2. 得獎獎品價值或獎金在新臺幣 2 萬元(含)以上者，本國團隊領獎必須依規定扣繳 10% 中獎所得稅額，始得領獎；外國團隊領獎，獎金依規定扣繳 20% 稅率。

#### 四、 其他：

- (一) 凡報名參加者，應遵守本須知內各項規定，如有違反者，由執行單位協助主辦單位進行法律程序，經訴訟程序確認屬實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資格、得獎資格，並追回已得之獎金與獎項，且得公告之。若有違反本須知之事項，致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受有損害，得獎隊伍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 (二) 參賽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與此須知有關的爭議，均依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三) 本須知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保留修改及補充之權利，並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依據。

**玖、活動聯絡人：**

一、 執行單位：台北市電腦公會

二、 連絡電話：

+88622577—4249#865 王小姐

+88622577—4249#308 江小姐

三、 競賽網站：<https://tourtech.taiwan.net.tw/>

四、 E—mail：[tourtech@image.tca.org.tw](mailto:tourtech@image.tca.org.tw)

五、 聯絡地址：10558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2號3樓